证券代码：000799　　证券简称：酒鬼酒　　公告编号：2026-24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11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张晓涛先生因任期满六年已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研究、被提名人确认，公司董事会提名邓镝先生（详见附件邓镝先生简介）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邓镝先生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

邓镝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本次增补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需待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资格备案审查无异议后，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11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会。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1月14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4日

附件：邓镝简历

邓镝，男，1978 年 3 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学士，现任上海市海华永泰（长沙）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创始合伙人，兼任北海国际仲裁院仲裁员、长沙市芙蓉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等。曾任湖南普特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及创始合伙人、湖南潇湘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湖南芙蓉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等。

邓镝为拥有24年执业经验的资深律师，长期从事律师执业与律所管理工作，在公司治理、合规风控、商事争议解决及投融资法律事务等领域具备扎实的专业功底与丰富的实务经验。